

國立臺灣大學 函

地 址：10617臺北市大安區羅斯福路4段1號
聯 絡 人：張惠琪
聯絡電話：(02)3366-2007#346
電子郵件：huichichang@ntu.edu.tw

受文者：各系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6月1日

發文字號：校國際字第111003730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附件1_申請簡章、附件2_各學院申請推薦說明

主旨：檢送日本台灣交流協會辦理「2022年度日本台灣交流協會獎學金(短期留學生)」申請簡章及各學院申請推薦事項說明各1份，敬請周知，並推薦符合資格學生，請查照惠辦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教育部111年5月17日臺教文(三)字第1110049394號辦理。
- 二、公益財團法人日本台灣交流協會，希望能透過對交換留學生的資助，增進日台間留學生的交流，提昇雙方教育和研究水準，進而達到彼此了解建立友好親善關係。
- 三、以學院為單位，請各院依照「申請簡章」（附件1）及「各學院申請推薦說明」（附件2）推薦符合資格之學子，並於111年6月9日前，將「獲推薦學生應繳交申請文件」、「申請者推薦一覽表（表格2-2）」及「交換學生合約書影本1式2份」等紙本文件，公文交換至國際事務處。另將「申請者推薦一覽表（表格2-2）」電子檔寄至本獎學金承辦人張惠琪小姐之電子信箱。
- 四、本獎學金承辦人：國際事務處國際學生組張惠琪小姐，

聯絡電話：02-3366-2007 分機 346，電子信箱：
huichichang@ntu.edu.tw。

正本：文學院、理學院、社會科學院、醫學院、工學院、生物資源暨農學院、管理學院、公共衛生學院、電機資訊學院、法律學院、生命科學院、共同教育中心
副本：各系、各研究所、國際事務處

校長管中閔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執行